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微电生理

股票代码：688351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毓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及通讯地址：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江南大道1333弄11号楼3784室（临港长兴科技园）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询价转让）

签署日期：2024年1月18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1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简称		释义
微电生理、上市公司、公司	指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上海毓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报告书、报告书	指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4年1月18日，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股份6,1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0%。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上海毓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上海毓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江南大道1333弄11号楼3784室（临港长兴科技园）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伽彦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5-09-02
出资额	1916.6668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3508218027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医疗科技领域内的技术研发、自研技术转让；提供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5-09-02 至 2025-09-01
联系电话	021-60969600

上海毓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比例为5%以上的合伙人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比例
1	上海展辉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7.1859%
2	上海伽彦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23.0635%
3	上海昭熹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8.8067%
4	上海常隆生命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17.5157%
	合计	86.571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上海毓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YIYONG SUN (孙毅勇)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委派代表	男	美国	上海	无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 YIYONG SUN（孙毅勇）在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总经理。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关系

不适用。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出于自身资金需求减持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有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的权益。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股份变动的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为：信息披露义务人以询价转让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亦不会导致微电生理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上海毓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29,259,884	6.22%	23,139,884	4.9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9,259,884	6.22%	23,139,884	4.92%

三、本次权益变动的主要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4年1月18日，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股份6,1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0%，持股比例由6.22%减少至4.92%。

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上海毓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询价转让	2024年1月18日	人民币普通股	6,120,000	1.30%
	合计	-	-	6,120,000	1.30%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经自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6个月内不存在其他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3、本报告书所提及的其他相关文件；
- 4、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存放于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供投资者查阅。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上海毓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YIYONG SUN（孙毅勇）

委派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24年1月18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周浦镇天雄路588弄1-28号第28幢
股票简称	微电生理	股票代码	68835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上海毓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联系地址	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江南大道1333弄11号楼3784室(临港长兴科技园)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询价转让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 29,259,884股 持股比例: 6.22%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 23,139,884股 持股比例: 4.92% 持股变动数量: 减少6,120,000股 持股变动比例: 减少1.3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2024年1月18日 方式: 股份减少(询价转让)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附表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上海毓衡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YIYONG SUN（孙毅勇）

委派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24年1月18日